

中共北京市委 北京市人民政府
关于“七五”期间加强社会主义
精神文明建设的若干措施

北 京 出 版 社

中共北京市委 北京市人民政府
关于“七五”期间加强社会
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
若干措施

北 京 出 版 社

中共北京市委 北京市人民政府
关于“七五”期间加强社会主义
精神文明建设的若干措施

*

北 京 出 版 社 出 版
(北京崇文门外东兴隆街 51 号)

• 北京市新华书店发行 •

北 京 印 刷 一 厂 印 刷

*

787×1092毫米 32开本 1印张 9,000字

1986年10月第1版 1986年11月第2次印刷

书号: 3071·400 定价: 0.14 元

北京市十项措施

认真学习决议提高认识统一思想贯彻实施
用共同理想动员和团结全市人民加快建设
树立与改革和开放相适应的新思想新观念
提倡职业道德改善服务态度实现优质服务
发展新型的人与人关系造成良好社会风尚
提高绿化美化水平创造优美舒适生活环境
加强教育科学事业发展提高人民文化素质
加快文化卫生体育事业发展丰富群众生活
加强社会主义民主法制建设加强纪律教育
发挥党员在精神文明建设中先锋模范作用

中共北京市委、北京市人民政府

关于“七五”期间加强 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 若干措施

(一九八六年十月十二日)

北京是我们伟大祖国的首都，是全国的政治中心、文化中心和对外交往的橱窗。切实搞好首都的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具有特殊重要的意义。几年来，在中央的正确方针指引下，北京市在精神文明建设方面，做了许多工作，取得了明显的效果。对科学、教育、文化、卫生、体育等方面的工作，分别作了规划。但是，不论在认识上，还是在实际工作中，都还存在不少问题。为了贯彻党的十二届六中全会确定的关于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指导

方针，适应首都现代化建设和改革的需要，进一步加强首都的精神文明建设，除了继续落实已经分别作出部署的各项工作，市委、市政府认为，在“七五”期间，有必要采取以下措施。

一、认真学习《中共中央关于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指导方针的决议》， 提高认识，统一思想

党的十二届六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指导方针的决议》，明确了精神文明建设在整个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总布局中的战略地位，确定了新时期精神文明建设的指导方针和根本任务，指明了马克思主义在精神文明建设中的指导作用，以及党组织和党员在精神文明建设中的责任。认真贯彻中央的《决议》，对进一步开创首都现代化建设的新局面，具有重大的现实意义和长远意义。

全市各级党组织、全体党员、广大干部和群众都要认真学习和领会中央的《决议》。要着重从战略

上正确认识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重要地位，正确认识新形势对精神文明建设的要求，明确精神文明建设的指导方针。要使大家充分认识到，首都的精神文明建设必须坚持四项基本原则，促进全面改革和对外开放，为现代化建设服务。要把广大党员、干部特别是各级领导干部的思想统一到中央《决议》的精神上来。

党的各级组织、政府各部门、各群众团体和城乡各基层单位，都要根据中央的《决议》精神和市委、市政府的安排，从本单位的实际出发，制定加强精神文明建设的规划和措施，认真贯彻实施。广泛调动全市干部和群众的积极性，把首都的精神文明建设搞好。

二、用共同理想动员和团结全市人民，加快首都现代化建设

按照“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的要求，进一步加强理想教育，激励全市各族人民发扬艰苦奋斗的精神，为实现新时期的总任务、总目

标，为把我国建设成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把首都建设成为高度文明、高度民主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城市而共同奋斗。

积极引导全市人民树立首都意识，增强做首都市民的责任感和荣誉感。要继续全面贯彻落实中央书记处关于首都建设方针的四项指示和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北京城市建设总体规划方案的批复。全市各个部门都要用可能达到的最高标准要求自己，努力实现中央关于北京市“要在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中为全国城市作出榜样”的要求。

共产党员、共青团员和先进分子要树立为共产主义事业而奋斗的远大理想。要把远大理想同各部门、各单位的具体奋斗目标紧密结合起来。全市各个单位都要对照国内外先进水平，找出差距，制定自己在一定时期的奋斗目标。企业应根据自己的特点，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形成和发扬本企业的光荣传统，培育适合本企业发展需要的精神和作风，增强企业对职工的吸引力和凝聚力，激发职工的集体荣誉感以及与企业同甘苦、共命运的主人翁责任感。全市各单位都要通过各种形式，增强人们的事

业心和职业自豪感。要在个体经营者中组织劳动者协会，建立、发展党团组织，注意发现、培养和表彰先进分子。

认真总结和运用多年来行之有效的青工政治培训、振兴中华读书活动、组织英雄模范人物做报告等好的经验，继续探索群众喜闻乐见的教育方法。充分利用北京历史文物丰富的优势，加强爱国主义教育、革命传统教育和理想教育。要把北京地区为祖国的进步和解放事业建树功勋的各民族杰出人物的事迹编入中小学教材。继续组织青少年开展学史建碑活动。在全市中、小学恢复周会升旗仪式，唱国歌。组织优秀少先队员在烈士纪念碑前站岗。用革命先烈和著名英雄模范人物的名字命名一批中小学校和班级。各学校要为对社会有突出贡献的校友建立荣誉档案或举办模范事迹展览。近两年内，请全市各条战线的英雄模范和有杰出贡献的人物，回母校做一次报告，以后逐步形成制度。在全市造成积极向上、先进光荣的风气，激发青少年一代为振兴中华、建设首都而勤奋学习、建功立业的革命英雄主义精神。

三、树立与改革、开放相适应的新观念

“七五”期间，北京市的各项改革将向更深更广的领域发展，要坚持把改革放在首位。要通过形势政策教育等方式，积极引导人们继承和发扬我们的优良传统，跟上时代精神，克服封建遗毒的影响，抵制资本主义腐朽思想的侵蚀，树立与改革、开放相适应的新观念，促进全面改革和对外开放的顺利发展。

北京是五朝帝都，现代经济基础薄弱，封建思想残余和狭隘的小生产观念影响很深，轻视商业、自我封闭、因循守旧、安于现状和平均主义等思想有广泛的社会基础。这是影响全市各项改革深入开展和继续实行对外开放的思想障碍。要紧密结合各项改革的实际和群众的思想状况，加强思想政治工作，不断破除保守习气和狭隘眼界，坚定地树立集中注意发展生产力、发展商品经济、实行对外开放、加强民主与法制以及尊重科学、尊重人才的新思想，为经济体制和政治体制改革，创造更为有利的条件。

要根据新形势的需要，加强和改进干部特别是

各级领导干部的培训工作，办好各级党校、干校。要编写关于社会主义商品经济、民主与法制、新时期党的建设和当代国际经济与政治等专用教材，对各级领导干部普遍进行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基本理论教育。继续办好领导干部读书班，全市区、县、局级以上领导干部都要轮流参加学习。

在群众中特别是青年中，有计划有步骤地提倡联系当代实际学习马克思主义。改革学校政治课的教学内容和教学方法，坚持理论联系实际的方针，按照面向现代化、面向世界、面向未来的要求，使学生具备适应新形势需要的新知识和新思想。今后两年内，各企业要积极创造条件，陆续向学生开放，使他们接触社会，了解社会，增长实际知识。

充分利用各种大众传播工具和现代化教育手段，采取举办讲座、知识竞赛、辩论比赛、编写通俗读物以及组织群众生动活泼的讨论等多种形式，宣传党的方针政策，介绍现代科学文化知识和经营管理经验。继续贯彻“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方针，积极组织社会科学工作者紧密联系实际，研究和探讨改革中的新问题，鼓励文艺工作者深入生活，

积极创作反映时代精神的新作品。在全市造成一个有利于开放、搞活、发展社会主义商品经济、建设高度文明首都的社会舆论环境。

四、提倡职业道德，实现优质服务

北京市要努力做好服务工作，为党中央、国务院领导全国工作和开展国际交往，为全市人民的工作和生活，创造日益良好的条件。我们各方面的工作，特别是商贸、服务、金融、旅游、交通、邮电、医疗卫生、市政公用等服务行业，工作质量高低，服务态度好坏，关系到首都的声誉和国家的形象，关系到首都现代化事业的发展、经济的繁荣和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引导全市人民认识服务工作在首都的特殊重要地位，树立“在内宾面前，我就是北京；在外宾面前，我就是中国”的高度责任感，兢兢业业，勤勤恳恳，高质量地做好服务工作。特别要为外地宾客、海外侨胞和国际友人提供热情、周到的服务。

各行各业，包括党政领导机关、执法监督部

门，都要逐步形成各自的职业道德规范和服务工作规范，编写适合自己特点的职业道德教育读物。职业道德教育要与职业特点、职业责任、职业发展和职工利益结合起来。广泛开展优质服务竞赛活动。市、区、县和有关的局设立优质服务奖励基金，用以奖励优质服务先进单位和优秀职工，推动服务态度的改善和服务质量的提高。

实现优质服务的根本出路在于改革和经济的发展，基础环节是提高广大服务人员特别是服务行业各级领导干部的素质。所有服务行业都要大力推进改革，认真落实、不断完善已经制定的各项改革措施，调动广大职工的积极性。新增职工大部分从职业高中和职业技术学校毕业生中招收。严格实行“先培训，后上岗”，逐步推行服务职工合格证书制度，没有取得合格证书的不准上岗。积极提倡服务行业的职工学习外语。

新闻、广播、电视、文艺等部门都要深入宣传搞好首都服务工作的重要意义，表彰先进单位和模范人物。提倡社会各方面尊重服务人员的劳动。努力造成人人关心服务工作，大家重视服务工作，共

同搞好服务工作的好社会环境。

五、发展人与人之间的新型关系， 造成良好的社会风尚

宣传和提倡以“五爱”为基本要求的社会主义道德。发扬国家利益、集体利益、个人利益相结合的社会主义集体主义精神。继续开展做文明市民、创文明单位等各种形式的“党政军民学，共建北京城”的活动。倡导和组织群众性的义务劳动。加强不同行业之间的联谊活动，增进互相之间的友谊和理解。加强街道的调解工作。建立和发展平等、团结、友爱、互助的人与人之间的新型关系。努力使那些大公无私、舍己为人、为四化献身的共产主义高尚品德，受到全社会的崇敬，成为人们学习的榜样。

提倡社会公德。加强家庭、婚姻道德教育，发扬尊老爱幼的传统美德。宣传和鼓励义务献血。对捐款赞助社会公益事业单位和人士要给予表彰。共同维护体育馆场、影剧院、园林等公共场所的良好秩序和文明风气。实行社会主义的人道主义。巩

固和发展为鳏寡孤独残疾人综合包户服务活动。建成全市残疾人康复中心、老年人福利院等一批福利设施。各区都要按照无障碍通行的要求，改造一至两条繁华街道，方便残疾人活动。采取经济的、行政的、法律的、教育的措施，重点解决好边远山区出生呆傻和遗传病儿的问题。组织力量研究对精神病发病率的控制和加强对精神病人的护理。

改变陋习，树立新风。继续推行禁止随地吐痰和乱扔废弃物的活动。提倡婚事新办、丧事简办。改变婚丧喜庆中铺张浪费的现象。用举办集体婚礼、结婚仪式现场录像、新婚夫妇共栽“同心树”等有纪念意义的健康的方式逐步扭转陈规旧俗。要在结婚登记处配置录像设备，对结婚青年进行计划生育、优生优育教育。进行殡葬改革，提高殡葬火化率。

六、提高绿化、美化水平，创造优美 舒适的生活环境

“七五”期间，要继续加强环境美化建设，使首都向着庄严美丽、生态良性循环的方向继续前进。

进一步扩大绿化面积。所有单位都要积极完成各自承担的绿化任务，绿化庭院，绿化街巷，绿化厂区，美化环境。继续提倡家庭养花、个人养花。经过五年努力，到一九九〇年，使人均占有公共绿地从现在的五点一四平方米增加到六点一四平方米。全市绿化覆盖率由现在的百分之二十提高到百分之二十八。

动员、依靠群众建设清洁、整齐的街巷。把“门前三包”推广到远郊县。郊区城镇要建立专业清扫队伍，农村应建立与积肥相结合的清洁小组。要“修好村里的路、种上两旁的树”，改变那种只求屋里现代化、不管屋外脏乱差的状况，使农民在富裕起来的同时，生活环境也有一个较大的改观。

完善园林体系，充分发挥现有设施的潜力，寓教育于娱乐，使人们在休憩、玩乐之中，增长知识，陶冶情操。“七五”期间，新建、扩建各具特色的公园三十二处，将有关的神话传说、诗词集句、音乐、绘画、书刊集于园中，增强公园、景点的独特性和多样性。城郊水面增辟钓鱼区，有条件的公园修建游泳池。

旅游文化是人们精神生活营养的重要来源。充分利用北京的历史文物、革命史迹、古代建筑、园林名胜等人文资源丰富的有利条件，发展具有民族特色的旅游文化，适应人们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生活的要求。“七五”期间，建成风格各异的若干游览区和游览系列。兴建旅游度假村，办好游乐场，举办传统庙会、民俗节庆等旅游娱乐活动。开展旅游录像服务。出版丰富多彩的旅游风景介绍读物。编好旅游解说词，提高解说水平。

七、加强教育、科学事业的建设

要坚持把教育、科学作为整个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战略重点。充分发挥首都智力资源雄厚、科研机构林立的优势，扎扎实实地普及教育，普及科学技术知识，推动两个文明建设。

发展与首都现代化建设需要相适应的各级各类教育，加快人才培养。“七五”时期，全面实行九年制义务教育。市、区增拨一亿三千万元用于中、小学校舍建设，力争在中、小学生入学高峰时期不出